

(九) 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（要素）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众	主动	依申请公开	县级	乡、村级
1	就业信息服务	就业政策法规咨询	就业创业政策项目、对象范围、政策申请条件、政策申请材料、办理流程、办理地点(方式)、咨询电话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就业促进法》、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大厅 ■广东政务服务网	√		√		√	√
2		岗位信息发布	招聘单位、岗位要求、福利待遇、招聘流程、应聘方式、咨询电话		同上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	√		√		√	√

3		求职信息登记	服务对象、提交材料、办理流程、服务时间、服务地点（方式）、咨询电话		同上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	✓	✓	✓	✓	✓
4	就业信息服务	市场工资指导价位信息发布	市场工资指导价位、相关说明材料、咨询电话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就业促进法》、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	同上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中心 ■广东政务服务网	✓	✓	✓	✓	✓
5		职业培训信息发布	培训项目、对象范围、培训内容、培训课时、授课地点、补贴标准、报名材料、报名地点（方式）、咨询电话					✓	✓	✓	✓	✓
6	职业介绍、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	职业介绍	服务内容、服务对象、提交材料、服务时间、服务地点（方式）、咨询电话 服务内容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就业促进法》、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	同上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中心 ■广东政务服务网	✓	✓	✓	✓	✓

	导											
7	职业指导				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	√	√	√	√	√
8	职业介绍、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	创业开业指导	服务内容、服务对象、提交材料、服务时间、服务地点（方式）、咨询电话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就业促进法》、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中心 ■广东政务服务网	√	√	√	√	√
9	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	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	活动通知、活动时间、参与方式、相关材料、活动地址、咨询电话	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中心 ■广东政务服务网	√	√	√	√	√

10	就业 失业 登记	失业登记	对象范围、申请人权利和义务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理流程、办理时限、办理地点(方式)、办理结果告知方式、咨询电话	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县政府网站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县政务服务中心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广东政务服务网	√	√		√	√
11		就业登记	对象范围、申请人权利和义务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理流程、办理时限、办理地点(方式)、办理结果告知方式、咨询电话		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县政府网站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县政务服务中心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广东政务服务网	√	√	√	√	√
12	就业 失业 登记	《就业创业证》申领	对象范围、申请人权利和义务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理流程、办理时限、办理地点(方式)、办理结果告知方式、咨询电话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就业促进法》、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县政府网站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县政务服务中心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广东政务服务网	√	√	√	√	√

13	创业服务	创业补贴申领	对象范围、申请人权利和义务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理流程、办理时限、办理地点(方式)、办理结果告知方式、咨询电话	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中心 ■广东政务服务网	√	√	√	√	√
14		创业担保贷款申请	对象范围、申请人权利和义务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理流程、办理时限、办理地点(方式)、办理结果告知方式、咨询电话	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中心 ■广东政务服务网	√	√	√	√	√
15	对就业困难人员(含建档立卡贫困人口)	就业困难人员认定	对象范围、申请人权利和义务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理流程、办理时限、办理地点(方式)、办理结果告知方式、咨询电话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就业促进法》、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中心 ■广东政务服务网	√	√	√	√	√

16	劳动 力)实 施就 业援 助	就业困难人 员社会保 险补贴申领	对象范围、申请人权利和义 务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 理流程、办理时限、办理地点 (方式)、办理结果告知方式、 咨询电话	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 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 县人 力资 源和 社会 保障 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中心 ■广东政务服务网	√	√	√	√	√
17		公益性岗位 补贴申领	对象范围、申请人权利和义 务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 理流程、办理时限、办理地点 (方式)、办理结果告知方式、 咨询电话	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 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 县人 力资 源和 社会 保障 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中心 ■广东政务服务网	√	√	√	√	√
18	对就 业困 难人 员(含 建档 立卡 贫困	求职创业补 贴申领	对象范围、申请人权利和义 务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 理流程、办理时限、办理地点 (方式)、办理结果告知方式、 咨询电话	《政府信息公开 条例》、《就业促进 法》、《人力资源市 场暂行条例》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 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 县人 力资 源和 社会 保障 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中心 ■广东政务服务网	√	√	√	√	√

19	劳动 力)实 施就 业援 助	吸纳贫困劳 动力就业奖 补申领	对象范围、申请人权利和义 务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 理流程、办理时限、办理地点 (方式)、办理结果告知方式、 咨询电话	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 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 县人 力资 源和 社会 保障 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中心	√	√	√	√	√
20	高校 毕业 生就 业服 务	高等学 校等 毕业生接 手续办 理	对象范围、申请人权利和义 务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 理流程、办理时限、办理地点 (方式)、办理结果告知方式、 咨询电话	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 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 县人 力资 源和 社会 保障 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中心 ■广东政务服务网	√	√	√	√	√
21	高校 毕业 生就 业服 务	就业见习补 贴申领	对象范围、申请人权利和义 务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 理流程、办理时限、办理地点 (方式)、办理结果告知方式、 咨询电话	《政府信息公开 条例》、《就业促进 法》、《人力资源市 场暂行条例》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 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 县人 力资 源和 社会 保障 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中心 ■广东政务服务网	√	√	√	√	√

22		求职创业补贴申领	对象范围、申请人权利和义务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理流程、办理时限、办理地点(方式)、办理结果告知方式、咨询电话	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中心 ■广东政务服务网	√	√	√	√
23		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申领	对象范围、申请人权利和义务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理流程、办理时限、办理地点(方式)、办理结果告知方式、咨询电话	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中心	√	√	√	√
24	基本公共就业创业政府购买服务	政府向社会购买基本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成果	文件依据、购买项目、购买内容及评价标准、购买主体、承接主体条件、购买方式、提交材料、购买流程、受理地点(方式)、受理结果告知方式、咨询电话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就业促进法》、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中心	√	√	√	√

25	国(境)外人员入境就业	国(境)外人员入境就业	文件依据、对象范围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理流程、办理时限、办理地点(方式)、办理结果告知方式、咨询电话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出境入境管理法》、《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》	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	连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■县政府网站 ■县政务服务中心	√	√	√	√	√
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